

國立台中教育大學人文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院務會議會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5 年 9 月 6 日（二）上午 10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行政大樓 A204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魏炎順院長

記錄：潘虹吟

肆、出席者：詳如簽到表

伍、前次會議辦理情形：

人文學院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

案由		決議	執行情形	列管情形
1	案由一：有關本院教師評鑑配分表及評分表修正案	一、案內表格所提「國科會」應配合修正為「科技部」、「文建會」配合修正為「文化部」。 二、餘照案通過。	奉核後業將修正表格公布於學院網站。	建議解除列管
2	案由二：有關英語系修正該系學生畢業門檻案	照案通過，並續送教務會議審議。	業提 105 年 5 月 26 日教務會議審議。	建議解除列管
3	案由三：有關台語系修正該系教育目標、基本核心能力及兩者關聯表	照案通過，並續送教務會議審議。		建議解除列管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有關台語系申請 107 學年度增設碩士班計畫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教務處通知，如各系有意申請 107 學年度增設、調整系所學位學程案，需依據教育部規定附件格式備齊計畫書，由系務會議決議並經院務會議審查同意後，於本年 9 月 8 日送教務處彙整提校發會審核。

二、據此，台語系於 105 年 8 月 30 日召開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審查通過旨揭計畫書，計畫書內容詳閱會議附件。

決 議：

一、出席委員建議計畫書之修正意見為：

1. 建議確認台語系碩士班英文名稱之妥適性。

2. 教師研究成果可考量以「量化呈現」、「研究層級區分」重新整理，以凸顯台語系教師研究能量。

3. 建議可加強計畫內容與十二年國教的連結性，並凸顯台語系培養各鄉土語言（如客語）人才之特色。

4. 計畫書內提及國科會處，應配合修正為科技部。
 5. 建議碩士班課程規劃比照課程架構表的方式呈現，修正獨立研究為 2 學分，並列入畢業論文的要件。
 6. 碩士班發展方向與重點，應與課程規劃及師資結構緊密連結，以符台語系未來發展。
- 二、 以上建議事項，惠請台語系參考，並請將修正後之計畫書依限送註冊組彙辦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時間：上午 10 時 55 分